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施工中午 或者夜间作业证明

证书编号：2021-081 号

工程名称	红岭教育集团（大鹏校区）建设项目地基与基础工程	工程代码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东深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地址	深圳市大鹏新区大鹏办事处迎宾南路8号		
施工内容	混凝土浇筑		
施工阶段	主体结构		
施工时间	2021年10月16日23:00至10月17日07:00。		
项目负责人	沈海	电话	18620500976
环境噪声防治措施	1. 健全管理制度，明确职责分工； 2. 合理选择和使用施工工艺和设备； 3. 合理布置施工现场； 4. 采取隔声降噪措施； 5. 加强噪声监测； 6. 群众沟通协调措施； 7. 规范中午或夜间施工管理。		
备注	环保部门夜间值班电话：18126242369		
证明日期	2021年10月11日		
注意事项	1. 施工单位将本证明张挂于施工现场办公室，以备检查； 2. 施工单位须在施工现场周围张贴中午或者夜间施工的告示，并做好对周围居民的解释工作； 3. 本证明施工内容及施工时间不得更改，涂改无效； 4. 施工单位必须按要求做到文明施工； 5.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的规定。		

